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CHINA NUCLEAR ENERG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核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核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5年10月23日起，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將更改為香港德輔道中303號招商局廣場9樓905室。

本公司之電話號碼、傳真號碼及網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核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鴻衛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鴻衛先生(主席)、吳嶸先生(副主席)、邱文鶴先生(副主席)、劉根鈺先生、李曉峰先生及杜瑞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世清博士、蘇黎新博士及王如章先生。